

临汾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临政办函〔2023〕1号

临汾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成立临汾市加快复工复产工作专班的 通 知

各县(市、区)人民政府,临汾经济开发区管委会,市直有关部门:

为深入贯彻省委第54次常委会会议和全省加快企业复工复产统筹疫情防控工作会议精神,进一步加快复工复产,大力提振市场信心,加快推动全市经济持续复苏,经市人民政府同意,决定成立临汾市加快复工复产工作专班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:

一、组成成员

组 长:崔元斌 市委常委、副市长

副组长:杨 楠 市政府副秘书长

张瑜庆 市发展改革委主任

成 员:市工信局、市公安局、市财政局、市人社局、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、市生态环境局、市住建局、市交通局、市农业农村局、市商务局、市文旅局、市卫健委、市应急局、市市场监管局、市统计局、市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、市金融办、市能源局、市中小微企业发展中心、人行临汾市中心支行、市税务局、临汾银保监分局、国家矿

山安全监察局山西局监察执法十处分管负责同志。

办公室设在市发展改革委,承担专班日常工作。

工作专班下设保障能源安全供应、工业企业复工复产、服务业企业复商复市、文化旅游业复工复产、保障运输通道畅通、重大项目复工和要素保障等七个专项推进组,分别由市能源局、市工信局、市商务局、市文旅局、市交通局、市发展改革委、市财政局牵头负责各项工作任务。

二、工作要求

(一)工作机制。工作专班定期召开会议,部署推进政策落实各项工作任务,各专项推进组负责抓好本领域政策落实、台账管理、任务调度、企业服务等工作。各县(市、区)、各部门要比照建立本县(市、区)、本部门工作专班,形成主要负责人亲自抓、分管负责人牵头抓、业务部门、单位负责人具体推进的合力抓落实的工作体系。各县(市、区)、各专项推进组于1月12日前将工作专班建立情况及具体联络人名单报送市工作专班办公室。

(二)台账机制。各县(市、区)、各部门要结合本地区、本领域工作实际,提出贯彻落实举措,建立任务清单台账,明确任务事项、预期目标、完成时限及进展情况,目标成效力求量化。各县(市、区)、各专项推进组于1月12日前将任务清单台账报送市工作专班办公室。

(三)调度机制。按月进行调度,逐月汇总各项政策举措推进落实情况。各专项推进组要组织开展一次入企服务,协调解决复

工复产中的问题。各县(市、区)、各专项推进组于每月3日前,将月度进展情况报告和任务清单台账报送市工作专班办公室。月度工作报告内容需包含工作落实情况、推进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困难、下一步落实措施。

(四)督办通报机制。市政府督查室会同市工作专班办公室,对各县(市、区)、各部门任务落实情况持续跟踪督办。对落实进度较慢、成效不明显的县(市、区)、市直单位进行重点督办。市工作专班办公室将坚持结果导向,根据每月政策措施落实、各工作专班任务推进、清单台账报送质量等情况进行综合研判,呈报市委市政府主要领导,并在月调度会议上通报。

联系人:杜翔洲 2091521 18734700036

邮 箱:lfgyk521@163.com



(此件公开发布)